

# 南湖新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## 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的通知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【2023】145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50 万元，具体金额见附件。

请严格依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湘财农[2021]10 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岳阳市南湖新区预算单位指标追加单

南湖新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10 月 26 日

办公室